

出埃及记第二十六至二十九章

第二十六章

让我们翻到出埃及记第二十六章。圣经前一章已开始讲会幕的建造。神先是指示摩西做会幕中用的器具。因此，二十五章记载了神指示摩西如何做约柜，柜子的尺寸大小，柜子的盖子——也就是施恩座，还有座上刻的两个基路伯。之后，就讲到至圣所之外圣所的器具，一是有七盏灯的金灯台，一是放十二个陈设饼的桌子，最后则是香坛。

进到二十六章，则会讲到会幕本身的建造。首先，耶和华指示如何做会幕顶上的幔子。其实，会幕就是一个大帐篷。你可以想象帐篷的样子。神首先描述的是会幕最内层的幔子。在帐棚顶上一共有三层幔子。最下面的一层是用细麻布做的。

「你要用十幅幔子作帐幕。这些幔子要用捻的细麻，和蓝色紫色朱红色线制造。并用巧匠的手工绣上基路伯。每幅幔子，要长二十八肘，宽四肘，幔子都要一样的尺寸。这五幅幔子要幅幅相连。那五幅幔子也要幅幅相连。」（出埃及记 26：1-3）

这样就得到长三十英尺，宽四十二英尺的幔子。一共有两幅，二者组成一大幅幔子。由细麻布做成。

在这层幔子上，精细地绣着基路伯和其它刺绣。所以进入会幕，你一抬头就可以看见绣在细麻布上的基路伯。

请记得这会幕是天堂的缩影。天堂里充满了天使，所以一走进会幕，你立刻就会感受到神的天使在那里，好像在天上一样。两幅大幔子是用金环子连起来的。

「在这相连的幔子末幅边上，要作蓝色的钮扣。在那相连的幔子末幅边上，也要照样作。要在这相连的幔子上作五十个钮扣，在那相连的幔子上也作五十个钮扣，都要两两相对。」（出埃及记 26：4-5）

最后，连成的大幔子可以拆开迭成两部分。这两部分幔子都相当大，每幅的面积是三十英尺乘四十二英尺，由五十个钮扣和金环连成一幅很大的幔子，盖在会幕顶上。

但是，会幕必须能迁移。百姓在旷野中向前行进，会幕就要拆开来。所以会幕每一部分都必须做成可拆卸的，在安营的时候再搭起来。一幅六十尺乘四十二尺的幔子实在不容易搬动。所以，当神说向前走的时候，就将它一分为二以便搬运。分开的两块幔子以钩子和钮扣相连。会幕里的每一样东西都很轻便，易于搬运。

你也许记得他们造约柜时，在其四角安了金环，以便包金的皂荚木杆子穿过去。因为抬约柜的人不可碰约柜，只能用杆子抬。

陈设饼桌子等对象都是用同样的方法做的，使它可以搬运，易于从一个地方搬到另一个地方。所以，会幕确实是设计得易于搬运的建筑。会幕的意思是聚会之地，就是百姓与神相会的地方。

经过漫长的岁月之后，人们产生了一个错误的观念，以为教会是神的住所。其实，教会不是神的住所，神不住人手所造的殿。所罗门建圣殿的时候，就认识到了这一点，他说：「我们其实不能造一座真正给神住的房子，因为天上的天都不能容得下神。」所以，教堂就是我们聚集一起与神相会之地。

当然，我们可以在任何地方与神相会。神是无所不在的。他可以在任何你希望的地方与你相见——可以在海边，也可在高速公路上及其它任何地方。可是，在众人想聚集一起与神相见时，就得找一个可以让众人聚集的地方以便大家感觉到是集体在敬拜神，会幕就是便于大家聚集的地方。

如果我们住在夏威夷，就可以在棕榈树下与神相会，那真是非常美妙。但是这里是我们聚集一起朝见神的地方。千万不要误会这里就是神的居所。到了明天，这里就是一个空的建筑。今晚则是教会，是大家聚集的地方。我们大家才是教会。教堂只不过是众弟兄姊妹聚集成一个整体与神相见的地方而已。

尽管会幕是百姓聚集起来与神相遇的地方，可那时，耶稣基督还没有为他们舍命，人们不能随时随地遇见神。神是圣洁的，遇见神时，若我们还有罪没解决，就可能被神击杀。所以在旧约时代，人们都不敢见神的面。

为了朝见神，人们就设立了一个地方，并通过一系列的仪式来与神见面，而不是直接相见。人们先是来到祭司面前，再由会场祭司代表你来到神面前，最后则是祭司代表神回到你面前。这就是旧约的时代，你不可以直接见神的面。

所以以色列人称会幕为相会之地。人们往往带着祭牲来到祭司这里，再由祭司代表他们来到神的面前，会幕就是这样的地方。到了大卫时代，以色列人还在用会幕。直到所罗门王建了圣殿，会幕才被废弃。

在会幕顶上第一层幔子是细麻布做的，尺寸是六十英尺乘四十二英尺。

「你要用山羊毛，织十一幅幔子」（出埃及记 26：7）

第一层是华美的刺绣，是装饰用的；第二层是用来保护的，所以用山羊毛织成。

「你要用山羊毛，织十一幅幔子，作为帐幕以上的罩棚。每幅幔子要长三十肘，宽四肘。十一幅幔子，都要一样的尺寸。要把五幅幔子连成一幅。又把六幅幔子连成一幅，这第六幅幔子，要在罩棚的前面折上去。在这相连的幔子末幅边上，要作五十个钮扣。在那相连的幔子末幅边上，也作五十个钮扣。又要作五十个铜钩，钩在钮扣中，使罩棚连成一个。」（出埃及记 26：7-11）

接下来是公山羊皮幕顶盖。用山羊皮或山羊毛是为了表明有动物被杀。在旧约里，无论哪里有动物死了，都会让你想起献祭和对罪的审判。任何和审判有关的器具通常都是用铜制作的，铜就是审判的象征。因此，看到动物死了，又用了铜的器具，就知道在那里有对罪的审判。

第二层的幔子比第一层要大一点，是四十五尺乘六十二尺，这样当它罩上去的时候，两边就有足够的长度垂下来，可以遮住细麻布所做的幔子，起到保护作用。

「又要用染红的公羊皮作罩棚的盖。再用海狗皮作一层罩棚上的顶盖。」（出埃及记 26：14）

这最外面的第三层含二层动物皮，它们有防水作用。这样，会幕上一共有三层罩棚，使它成了一个很可观的帐幕。

接下来就是竖板。每块竖板有十五英尺高，二十七英寸宽，是用皂荚木做的，外面也包了

黄金。这些竖板和它们的银座都做出了榫头榫眼，这样木板非常紧密地连在一起，也可牢固地与银座相连。竖板头上有环子，这样就可以借助环子用长杆把板子竖起来。

会幕本身是四十五英尺长，十五英尺宽，在正前方有一个入口。后面你可以读到，关于入口处的门帘的各种做法。这个金色竖板一块接一块立在银座上（形成了四围的墙），顶上则盖着细麻布作的幔子、山羊毛的幔子、公羊皮的罩棚，最上面是可以防水的海狗皮罩棚。围成四面墙的木板宽廿七英寸高十五英尺，上面有环，可以让杆子穿过去，将木板竖起来，然后再罩上幔子。

耶和華指示他們把會幕建成了一個四十五英尺乘十五英尺的長方形。裡面分為兩間，外面一間是三十英尺乘十五英尺。裡面的至聖所長，寬，高都是十五英尺，所以至聖所實際上是一個立方體。

當你進入至聖所時，除了神同在的榮耀，裡面沒有任何燈光。這裡說的神的同在在希伯來文裡面叫做「金納」（Shekinah），是指一種燦爛而明亮的光，充滿了整個聖所，是神在至聖所發出的光輝。除了大祭司一年進去一次以外，沒有任何人可以進去。

下面神開始指示銀座和門的制作和使用，第二十六節，

「你要用皂莢木作門。為帳幕這面的板作五門。為帳幕那面的板作五門，又為帳幕后面的板作五門。板腰間的中門，要從這一頭通到那一頭。」（出埃及記 26：26—28）

這樣，就可以借助這些門和金環，把整個會幕搭建起來。

把會幕分成兩個房間的是中間的一個帘子。據民間的傳說——我們無法確定其準確性，當

圣殿建起来的时候，有记录表明，分开圣所和至圣所中间的那个帘子有十八英寸厚，而且都是织成的，非常厚重。

这个幔子在主耶稣被钉十字架的时候，从上到下裂成了两半。这当然是象征神借着耶稣基督打开了通往至圣所的门。从此以后，人们就可以自由地来到神的面前，再也不必靠大祭司了。这个特权如今给了每一个人，因为幔子已经为我们裂开。

以下描述至圣所幔子的做法。

「你要用蓝色紫色朱红色线，和捻的细麻织幔子。以巧匠的手工绣上基路伯。要把幔子挂在四根包金的皂荚木柱子上，柱子上当有金钩，柱子安在四个带卯的银座上。要使幔子垂在钩子下，把法柜抬进幔子内，这幔子要将圣所和至圣所隔开。又要把施恩座安在至圣所内的法柜上。把桌子安在幔子外帐幕的北面。把灯台安在帐幕的南面，彼此相对。你要拿蓝色紫色朱红色线，和捻的细麻，用绣花的手工织帐幕的门帘。要用皂荚木为帘子作五根柱子，用金子包裹。柱子上当有金钩，又要为柱子用铜铸造五个带卯的座。」（出埃及记 26：31—37）

因为祭司会带着祭牲的血进入圣所，所以支撑门帘的柱子要用铜做座底，再在上面安装包金的皂荚木柱子。我想你脑子里大概有了一个草图——上面有一个帐棚，四围是包金的板子做的墙。走进会幕时，你首先通过的是一道门帘，里面是十五英尺高的圣所。抬头一看，是细麻布的幔子，上面绣着美丽的基路伯。在你的右边有一个桌子，左边有一个灯台，前面靠近幔子的地方有金灯台，幔子上绣着基路伯，是手工织成的。

如果你再往里面走，过了第二层幔子你就会看见一个金盒子，它的金盖子上面是黄金做的

基路伯，两个基路伯翅膀张开，面对面站立着。这样，你就知道了会幕里面的大概情形。

第二十七章

下面第二十七章是讲会幕的外院。外院有七十五英尺宽，一百五十英尺长，七点五尺高，由帘子围成。帘子有七点五英尺高。所以人不可能从上面偷看里面的情形。帘子的柱子都插在铜座上。

整个的情形就是这样。我跟大家说过，会幕是可以搬动的。当以色列百姓向前行的时候，就要把各样的东西拆卸下来，仔细地包好，并由利未人搬运。他们负责搬运这些圣物。到了下一站，再重新设立会幕。所以会幕必须易于搬运。照着神对祂的子民以色列的引导进行搬迁。

现在讲外院。首先就是铜祭坛。

「你要用皂荚木作坛。这坛要四方的，长五肘，宽五肘，高三肘。要在坛的四拐角上作四个角，与坛接连一块，用铜把坛包裹。」（出埃及记 27：1-2）

这个铜祭坛是边长七点五英尺的四边形，有四点五英尺高。

「要在坛的四拐角上作四个角」（出埃及记 27：2）

在坛的四个拐角上刻有四个角。整座祭坛都用铜包了起来。

到这里为止，神先讲到会幕里面的器具，其次讲的是会幕本身，然后又告诉我们外院的样子和对象，最后就描述外院的建造。

现在我们读廿节，讲到灯台的油。

「你要吩咐以色列人，把那为点灯捣成的清橄榄油拿来给你，使灯常常点着。在会幕中法柜前的幔外，亚伦和他的儿子，从晚上到早晨，要在耶和華面前经理这灯。这要作以色列人世世代代永远的定例。」（出埃及记 27：20—21）

金灯台的杯子里用的是橄榄油。亚伦和他儿子们的责任，就是要让这个灯里一直有油，叫灯不熄灭。

我想你们会记得，在后面的历史书中，撒母耳从小就被母亲奉献给了神。他长大一点后就被母亲带到会幕交给以利。所以，撒母耳就像给以利跑腿的小男孩一样。

一天晚上，他睡觉的时候听见有人在叫他自己的名字，就跑去问 以利：「你找我有什么事呢？」以利说：「我没有叫你啊，你来这里做什么？」他说：「因为我听见有人在叫我的名字。」以利说：「没有人叫你，你回去睡吧。」撒母耳就回去睡了。之后，他又听见有人在叫他的名字，所以又来找以利。以利说：「我没有叫你呀，你回去睡觉吧。」

当撒母耳再一次来到以利那里时，以利终于明白过来，就对撒母耳说：「如果你再听见有人叫你的名字，你就说：『主啊，请说，仆人敬听，』」撒母耳之后果真又听见有人叫他，他就说：「主，请说，仆人敬听。」那里神呼叫他，是要提醒他灯里的油快用完了。因为那时人们忽略了自己的责任。他们首要的事物就是要听神的话。

我们知道，圣所里的灯必须一直亮着。在以色列历史上发生过一个故事。当时，圣殿被安提阿哥伊皮法尼斯践踏，他把猪放在祭坛上，把猪血涂在圣殿各处，他还把希腊的神宙斯像也放在圣殿里。

犹太·玛喀比看见后非常愤怒，就招集了一些以色列人跟安提阿哥的军队争战。虽然双方的实力相差非常悬殊，但犹太·玛喀比他们还是取得了胜利，至少把圣殿夺了回来。但夺回圣殿时，他们却发现手中的油只够用一天的时间。

制作这种清橄榄油的过程非常复杂，如果重头开始要经过漫长的过程，还要加上各种以色列人必须的仪式。所以，要赶着做油来供应临时的需要几乎是不可能的，因为要将油澄清并归神为圣至少需要七天的时间。他们没办法准备这七天用的油。当然他们还是开始了制作过程。

这个故事的奇妙之处在于这些只够燃烧一天的油，放在灯台里竟然烧了七天，而且刚好接上新生产出来的油。

这就是犹太人的光明节（又叫献殿节），就是点蜡烛之日，他们每一天点一支，一共点八天。这个节日就是为了庆祝在特殊历史时期，神用人不能明白的方法供应了犹太·玛喀比他们七天的油。

第二十八章

在出埃及记第二十八章，我们将读到有关祭司的事情。在前面，我们看了会幕的设计，会幕的蓝图和建造的方法。现在我们来看祭司。

「你要从以色列人中使你的哥哥亚伦，和他的儿子拿答，亚比户，以利亚撒，以他玛，一同就近你，给我供祭司的职分。你要给你哥哥亚伦作圣衣为荣耀，为华美。又要吩咐一切心中有智慧的，就是我用智慧的灵所充满的，给亚伦作衣服，使他分别为圣，可以给我供

祭司的职分。所要作的就，是胸牌，以弗得，外袍，杂色的内袍，冠冕，腰带，使你哥哥亚伦和他儿子穿这圣服，可以给我供祭司的职分。要用金线和蓝色紫色朱红色线，并细麻去作。他们要拿金线和蓝色紫色朱红色线，并捻的细麻，用巧匠的手工作以弗得。以弗得当有两条肩带，接上两头，使他相连。其上巧工织的带子，要和以弗得一样的作法，用以束上，与以弗得接连一块。要用金线和蓝色紫色朱红色线，并捻的细麻作成。要取两块红玛瑙，在上面刻以色列儿子的名字。」（出埃及记 28：1-9）

这两块红玛瑙镶在以弗得的肩带上，也就是镶在祭司的肩膀上。在这两块红玛瑙上刻有以色列十二个支派的名字。所以，任何时候祭司进到神面前，都带着以色列十二个支派的名字。因为祭司任何时候来到神面前，肩膀上都带着红玛瑙。这表示十二个支派被带到了神的面前。

「六个名字在这块宝石上，六个名字在那块宝石上，都照他们生来的次序。要用刻宝石的手工，仿佛刻图书，按着以色列儿子的名字，刻这两块宝石，要镶在金槽上。要将这两块宝石，安在以弗得的两条肩带上，为以色列人作纪念石。亚伦要在两肩上，担他们的名字，在耶和华面前作为纪念。要用金子作二槽。又拿精金，用拧工仿佛拧绳子，作两条链子，把这拧成的链子搭在二槽上。」（出埃及记 28：10-14）

在大祭司衣服的胸口处还有决断的胸牌。

「你要用巧匠的手工，作一个决断的胸牌。要和以弗得一样的作法，用金线和蓝色紫色朱红色线，并捻的细麻作成。这胸牌要四方的，迭为两层。长一虎口，宽一虎口。」（出埃及记 28：15-16）

这个正方形的胸牌，要挂在大祭司的胸前。

「要在上面镶宝石四行。第一行是红宝石，红璧玺，红玉。第二行是绿宝石，蓝宝石，金钢石。第三行是紫玛瑙，白玛瑙，紫晶。第四行是水苍玉，红玛瑙，碧玉。这都要镶在金槽中。这些宝石，都要按着以色列十二个儿子的名字，仿佛刻图书，刻十二个支派的名字，」（出埃及记 28：17-21）

这样，由一条金链子把祭司的胸牌挂在胸前，当他们进到神面前的时候，不但把以色列百姓的名字挂在肩膀上，也挂尾房在他们的胸前。因为在胸牌上刻上十二支派的名字，都分别刻在每一颗宝石上面。

「亚伦进圣所的时候，要将决断胸牌，就是刻着以色列儿子名字的，带在胸前，在耶和华面前常作纪念。」（出埃及记 28：29）

所以亚伦到神面前去的时候，在肩膀上和心里都背负着所有以色列支派的名字。

在第三十节，我们会读到有关乌陵和土明。

「又要将乌陵，和土明，放在决断的胸牌里。亚伦进到耶和华面前的时候，要带在胸前，在耶和华面前常将以色列人的决断牌带在胸前。」（出埃及记 28：30）

乌陵和土明是什么呢？这两个字的意思是「光」和「完全」。但我不知道乌陵和土明究竟是什么。圣经实际上没有详细的告诉我们。只告说以色列人要听神的话的时候，就会来找祭司，请他替百姓求问神。乌陵和土明是用来帮助他们求问神的東西。百姓带来这两样东西给祭司，再由祭司用乌陵和土明替百姓求问神。

你也许记得大卫要求问神：「可不可以去征战？」时，他不是说去就去了。而是先来找祭司替他求问神：「我可以不可以去征战。」祭司就用乌陵和土明求问神，然后告诉大卫说：「你可以去。」之后他才继续前进。

也有人认为乌陵和土明是两块宝石，一块是黑色，一块是白色。求问神的时候，祭司会伸手到以弗得和胸牌里拿出一块石头来，如果拿出来是白色的石头，就表示神说是。如果拿出来是黑的石头，就表示神说不。

这是有关乌陵和土明的最为人接受的理论之一。百姓问祭司：「请神指示我现在应不应该继续往前走。」祭司伸手拿出来是白的，就是我们现在该出发了。如果拿出来的是黑的石头，就是我们应当在这里等候。为了要知道神的引导和方向，他们会不断地求问神。

有趣的是在新约里，在犹太死后，门徒们为要找一个人来替代他使徒的地位，也采用了类似的方法——抽签的方法。

有不少人用抽签的办法来看是不是神的旨意。记得扫罗也用过抽签的方法来找出是谁违背了他的命令。他告诉百姓说：「我将以色列人分到一边，我和约拿单在另一边。」结果抽出扫罗和约拿单这边。他对儿子说：「约拿单你做的是什麼？」抽签是以色列人用来寻求神的旨意的方式。

我们都渴望神的引领，希望清楚地知道什么确实是神的引领。记得基甸在寻求神的旨意的时候，曾用一块羊毛来求问神，他说：「神啊，如果你真的要让我做这件事情，今天晚上就让羊毛有露水，而别的地方是干的，我就知道是出于你。」然而第二天他又说：「请你让羊毛干，而别的地方有露水。」

因为他不知道，那天是不是有什么奇特的自然现象让羊皮毛全湿了，而四周却是干的。也许那只是自然现象，所以他就说：「主啊，我们再来一次，好吗？」把这个事情反过来，看会不会应验，以确定是不是神的引导。

我们都非常希望有一些方法能让我们确定什么是神的引导，甚至有人用近乎丢硬币的方法。但我不会用，也不赞成你们用。一般是说：「如果这一面朝上，我就去，那一面朝上我就留下来。主啊，你来决定这个铜钱哪一面朝上。」

我认识一个人就做这样的事情。他放了十个小钱在口袋里用来寻求神的旨意。他祷告寻求神的引导时，就把这十个小钱拿出来丢在空中，掉下来后，如果十个钱都是朝上的，他就说：「好，这就表示神告诉我应该去或者应该做。」如果有一些向下就表示神告诉他说：「不是的。」

大家都知道，十个都朝上的机会是非常微小的。真的很奇妙，有时候他真的可以丢出十个都是人头朝上的情况。

我讲这些，是要让你们知道，人们心里多么渴望有一种方法可以确实知道神说「是」还是「不是。」可问题是，我们常常没给神更多的选择。当门徒问「主啊，你要选 马提亚还是 巴拿巴来代替犹太？」时

就只在马其亚和巴拿巴中间抽签。但他们没有想到，神心里也许有第三个人选，比如 大数的扫罗（保罗）。当时他是基督徒的敌人，他们当然不会把扫罗的名字放进去。他们心想：「神当然不会选他，我们根本不会把他的名字放在里面，神绝对不会用他。」我们就是这样不给神选择的机会，只是问：「主啊，是这个，还是那个。」也许神的旨意完全不

是这两个，而是连我们想都没想到的东西。

所以我很抱歉地说，神今天没有让我们用什么方法来确定祂的旨意究竟是是还是否，像祭司拿出一块黑石头或是白石头一样。我们今天要凭信心生活。我每天开始的时候，就到主面前来说：「主啊，我的生命是你的。求你在今天的环境中引领我，我将今天完全交托给你，使你的旨意在我生命里成就。」

然后我就凭着信心相信神今天的引导，接受一天遇到的人和事，像从神那里领受一样。我相信我的生活是用来彰显主的旨意，因为我已降服在祂面前。

在你一切所行的路上认定祂，祂必指引你的路。（箴言 3:6）

有的时候你陷入困境，是由于你做决定太快，因为你心里想：「这实在是太好了。这么好的事情一定是出于主的，根本不用问主。」我就是这样惹出了很多的麻烦。请弟兄姐妹切记：「在一切所行的事上认定祂，祂必指引你的路。」

凭信心而行确实比较难，正如我前面所说，我们都很喜欢有一个明确的方法知道是否是神的意思。单单凭信心来跟随神实在太难了，尤其是你想做一件事情却不顺利的时候。我们就会感到很困惑，这到底是神不让我做，还是撒但要拦阻我做神的工呢？有的时候的确很难分辨是应该坚持下去，还是明确认识到：「哦，是我自己在顶撞神，其实祂根本不要我做这件事。」

我当然希望可以提供给大家一个直接而明确的方法，知道什么时候神要我们动，什么时候不要我们动。但是很抱歉我没有。我和你们一样，是借着祷告交托神，信靠神，然后行动。我也希望自己做的是祂要我做的正确的事。我相信神是那么伟大，祂可以在我做错的

时候帮助我，改正我，因为祂知道我的心是真诚的，愿意遵行祂的旨意。

虽然我们不能确切地知道乌陵和土明是什么东西，但我能肯定它们不是 摩门教教主约瑟史密斯说的东西。他说他曾经找到一些金板，也找到一副很神奇的彩色眼镜。当他戴上这眼镜的时候，可以看见这块金板上面的象形文字。

他说乌陵和土明就是神奇的有翻译功能的眼镜。他借助它们就可读出金板上面的象形文字。但是我相信这绝不是乌陵和土明，只是我们不知道乌陵和土明究竟是什么。

「你要作以弗得的外袍，颜色全是蓝的。袍上要为头留一领口，口的周围织出领边来，仿佛铠甲的领口，免得破裂。袍子周围底边上，要用蓝色紫色朱红色线作石榴，在袍子周围的石榴中间，要有金铃铛。一个金铃铛，一个石榴，一个金铃铛，一个石榴，在袍子周围的底边上。亚伦供职的时候，要穿这袍子。他进圣所到耶和華面前，以及出来的时候，袍上的响声必被听见，使他不至于死亡。」（出埃及记 28：31—35）

在以弗得的边上装上铃铛和石榴就是为了这个目的。大祭司进入至圣所的时候，都是单独进去，别人都不能进去。可是进入神显现的圣所是一件很危险的事。从开始献祭起，以色列人就发现祭司是个危险的职业。

亚伦家一天开始尽祭司职份的时候，就死了两个人——拿答和亚比户。因为在他们把所有的东西都预备好，把祭坛设立起来，将木材放在祭坛上，就有火从天上降了下来。木头就自己燃烧起来。亚伦的两个儿子看见后非常兴奋。他们拿了自己的香炉，却装上了平常的火，就是把不神圣的凡火带去献给耶和華。谁知道这样做就有火降下来，把他们两个人烧死了。

作祭司是件危险的工作。因为你是来到神的面前，最好要把每件事情都预备好。要不然，你就会被神击杀。

连大祭司来到神面前的时候，每一件器具都要合乎神的要求。如果有什么不妥或者不对，大祭司就会死亡。问题是外面的人怎么知道他死了呢？那时他身上的铃铛就不会响了。铃铛就是为了这个目的。大祭司的脚上绑有一根绳子，如果里面没有了声音，他们就用这根绳子把他拉出来。

所以，在大祭司的袍子的下边挂上铃铛的目的是，在大祭司来到神面前事奉，进入神的显现的地方，也就是神要与祂百姓见面的地方时，所有的事情要正确预备好，否则大祭司就要丧命。通过金铃铛响声，他们就可知他是活着还是死了。

「你要用精金作一面牌，在上面按刻图书之法，刻着，归耶和華為聖。要用一条蓝细带子，将牌系在冠冕的前面。这牌必在亚伦的额上，亚伦要担当干犯圣物条例的罪孽。这圣物是以色列人在一切的圣礼物上，所分别为圣的。这牌要常在他的额上，使他们可以在耶和華面前蒙悦纳。要用杂色细麻线织内袍。用细麻布作冠冕。又用绣花的手工作腰带。你要为亚伦的儿子作内袍，腰带，裹头巾，为荣耀，为华美。」（出埃及记 28：36-40）

他们这样穿戴起来真的非常荣耀，也非常令人敬畏。

「要把这些给你的哥哥亚伦和他的儿子穿戴。又要膏他们，将他们分别为圣，好给我供祭司的职分。要给他们作细麻布裤子，遮掩下体。裤子当从腰达到大腿。亚伦和他儿子进入会幕，或就近坛，在圣所供职的时候必穿上，免得担罪而死。这要为亚伦和他的后裔作永远的定例。」（出埃及记 28：41-43）

这样，他们背负百姓的罪时，自己就不至于死亡。

请注意，祭司的袍子都是用细麻布做的，他们从不穿毛料的衣服。因为毛料会使人出汗。

耶和華不愿意人在服侍祂的时候汗流浹背。这很有趣，对不对？

今天我们常常看见有人事奉神时汗流满面。其实，神不想要人这样辛辛苦苦地事奉祂。祭司不穿毛料衣服，只穿细麻衣的原因就是要让他们在事奉的时候，不至于流汗。

神要我们出于圣灵感动的服侍，而不是汗流浹背的服侍。如果你有圣灵的感动，应该不会辛苦得汗流满面。但是如果沒有圣灵的感动，你的确会累得汗流满面。所以事奉神必须是出于圣灵的感动。

第二十九章

接下来的出埃及记第二十九章说到祭司如何分别为圣，尽他的职分。

「你使亚伦和他儿子成圣，给我供祭司的职分，要如此行。取一只公牛犊，两只无残疾的公绵羊，无酵饼，和调油的无酵饼，与抹油的无酵薄饼。这都要用细麦面作成。这饼要装在一个筐子里，连筐子带来，又把公牛和两只公绵羊牵来。要使亚伦和他儿子到会幕门口来，用水洗身。要给亚伦穿上内袍，和以弗得的外袍，并以弗得。又带上胸牌，束上以弗得巧工织的带子。把冠冕戴在他头上，将圣冠加在冠冕上。就把膏油倒在他头上膏他。要叫他的儿子来，给他们穿上内袍。给亚伦和他儿子束上腰带，包上裹头巾，他们就凭永远的定例，得了祭司的职任。又要将亚伦和他儿子分别为圣。你要把公牛牵到会幕前，亚伦和他儿子要接手在公牛的头上。你要在耶和華面前，在会幕门口，宰这公牛。要取些公牛

的血，用指头抹在坛的四角上，把血都倒在坛脚那里。要把一切盖脏的脂油，与肝上的网子，并两个腰子，和腰子上的脂油，都烧在坛上。只是公牛的皮，肉，粪，都要用火烧在营外。这牛是赎罪祭。」（出埃及记 29：1-14）

这里首先讲到亚伦分别为圣时，要等他先把那些华美的衣服穿戴整齐，再用油膏他，这油代表神的恩膏。因为他将要替百姓到耶和華面前事奉，必须先解决他自己的罪。因此第一件事就是为亚伦献赎罪祭。先要将他用水洗干净，穿上袍子，用油膏抹，然后再献赎罪祭。

亚伦和他的儿子们把他们的手放在公牛的头上，是一个象征的动作，象征把他们的罪转移到公牛身上。当我把手放在牛身上的时候，我的罪就转移到了牛的身上。所以牛，是为背负我的罪而被杀。

这是要让人看见罪是多么地可怕。因为罪带来了死亡。我看见祭牲死了，我看见它的血流了出来，并意识到自己的罪转嫁到了它身上。因为我的罪，这头牲口必须死。在我接手在它身上的时候，我的罪就转给了它。

所以，在这里他们要用手指沾一点血涂抹在坛的角上。在祭坛的四角都有铜角。脂油和肝脏就放在坛上烧掉。但整个躯体部分都要拿到营外去烧掉，因为这是赎罪祭。

这就是为什么新约告诉我们耶稣要在耶路撒冷城外被钉十字架。祂被带到城外，因为祂代表赎罪祭。祂是为我们的罪在神面前献上。这就是为什么基督要在城外受苦被钉十字架。

为了让祭司能事奉耶和華，他们必须先处理好自己的罪。以上就是为亚伦献的赎罪祭。

「你要牵一只公绵羊来，亚伦和他儿子，要按手在这羊的头上。要宰这羊，把血洒在坛的周围。要把羊切成块子，洗净五脏，和腿，连块子带头，都放在一处。要把全羊烧在坛上，是给耶和华献的燔祭，是献给耶和华为馨香的火祭。你要将那一只公绵羊牵来，亚伦和他儿子，要按手在羊的头上。你要宰这羊，取点血，抹在亚伦的右耳垂上，和他儿子的右耳垂上。又抹在他们右手的大拇指上，和右脚的大拇指上。并要把血洒在坛的四围。你要取点膏油和坛上的血，弹在亚伦和他的衣服上，并他儿子和他儿子的衣服上，他们和他们的衣服，就一同成圣。你要取这羊的脂油，和肥尾巴，并盖脏的脂油，与肝上的网子，两个腰子，和腰子上的脂油，并右腿。」（这是承接圣职所献的羊）（出埃及记 29：15—22）

前一只公绵羊是献给耶和华的礼物，是燔祭。但是另外一只公绵羊则用于将祭司们分别为圣。因此要把血涂在亚伦和他儿子的右耳垂上，右手大拇指上，右脚的大拇指上。

这是祭司承接圣职的礼仪。我们曾经唱过：「将我的耳分别为圣，听神的声音；将我的手分别为圣，做神的工作；将我的脚分别为圣，走神的道路。」过一个分别为圣的生活，可以听神的话，做神的工，走神的路。

在耳垂上、右手和右脚的拇指上都抹上血，表示属神为圣的生命。亚伦和他的儿子就是这样归神为圣的。这个承接圣职的礼仪使他们被分别出来事奉神。

「再从耶和华面前装无酵饼的筐子中取一个饼，一个调油的饼，和一个薄饼。都放在亚伦的手上，和他儿子的手上，作为摇祭，在耶和华面前摇一摇。」（出埃及记 29：23—24）

他们拿出用油调和细麦烤出来的饼，在神面前作摇祭摇一摇。摇的方式可以是上下摇，或

者十字形式地摇，但必须要在神面前摇。这就是摇祭。人们可以用肉或谷物做出小饼献给神。

「要从他们手中接过来，烧在耶和华面前坛上的燔祭上，是献给耶和华为馨香的火祭。」
(出埃及记 29：25)

谁有什么比烤肉和烤面包还香呢？这就是献给神的香气。放在祭坛上烧的公牛，像我们今天所闻到烤肉的香味一样。还有烤面包的香气一起升到耶和华那里。谁不喜欢这美妙的香气呢？

「你要取亚伦承接圣职所献公羊的胸，作为摇祭，在耶和华面前摇一摇，这就可以作你的分。那摇祭的胸，和举祭的腿，就是承接圣职所摇的，所举的，是归亚伦和他儿子的。这些你都要成为圣，作亚伦和他子孙从以色列人中永远所得的分，因为是举祭。这要从以色列人的平安祭中，作为献给耶和华的举祭。亚伦的圣衣要留给他的子孙，可以穿着受膏。又穿着承接圣职。」(出埃及记 29：26—29)

第三十二节：

「亚伦和他儿子要在会幕门口，吃这羊的肉，和筐内的饼。他们吃那些赎罪之物，好承接圣职，使他们成圣。只是外人不可吃，因为这是圣物。」(出埃及记 29：32—33)

在旧约原文里赎罪祭这个字是「kaphar」，意思是遮盖。可是新约里，赎罪祭用的是一个完全不同的字，意思是：「借着耶稣基督与神合而为一。」除了通过耶稣基督外，人们不可能与神合而为一。

希伯来书告诉我们，牛羊的血绝对不能除掉我们的罪。它起的作用是，见证有一更美的献祭会到来。

这些东西不过是影子和表样，实体乃是基督。旧约这些献祭的条例，都是在见证伟大的祭物——耶稣基督的来到。是祂将我们的罪献上，这样我们的罪才可以除去。旧约以色列人所献的祭，只是遮盖了他们的罪，不能除去他们的罪。直到耶稣来到，祂的死才能除掉人的罪。

「他们吃那些赎罪之物，好承接圣职，使他们成圣。只是外人不可吃，因为这是圣物。」
(出埃及记 29：33)

凡留下来没有被吃掉的，都要烧掉，因为只有服侍神的祭司才可以吃。

「每天要献公牛一只，为赎罪祭。你洁净坛的时候，坛就洁净了。且要用膏抹坛，使坛成圣。要洁净坛七天，使坛成圣，坛就成为至圣。凡挨着坛的都成为圣。」（出埃及记 29：36-37）

一旦有东西碰到祭坛就被算分别为圣归给了神，不能再从坛上取回来。因它已经属于神。任何东西放到祭坛上就都属于耶和华。如果你把自己的生命放在祭坛上，那就属于神，不可取回来了，因为不再属于你了。

这样，会幕就是耶和华与以色列人相会、说话的地方。

「我要在那里与以色列人相会，会幕就要因我的荣耀成为圣。我要使会幕和坛成圣，也要使亚伦和他的儿子成圣，给我供祭司的职分。我要住在以色列人中间，作他们的神。他们

必知道我是耶和华他们的神，是将他们从埃及地领出来的，为要住在他们中间。我是耶和华他们的神。」（出埃及记 29：43-46）

摩西在山上四十昼夜，从耶和华领受了这所有的指示。